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承辦人：龔致丞
電話：02-33566766
傳真：02-33566770
電子信箱：kungcc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防字第11550221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5022145A00_ATTCH6.docx)

主旨：修正「軍事院校學生津貼表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六年一月一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114年3月25日國人培育字第1140081406號及同年7月31日國人培育字第1140183423號函。

二、旨揭津貼表循例於實施軍公教員工待遇通案調增時，併同調整。

三、檢送修正「軍事院校學生津貼表」1份。

正本：國防部
副本：內政部(含附件)、教育部(含附件)、行政院主計總處(含附件)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均含附件)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8 15:16:10

1150119438 收文日期:115/11/18